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度报告



2023 年 6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红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欧阳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报告中如出现分项值之和与总计数尾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
第三节 主营业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8
第七节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30
第八节 社会责任	3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4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所涉信息如无特殊标注，统计时间均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释义项	释义内容
交易集团、集团、集团公司、公司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市国资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联交所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深咨集团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排交所	深圳排放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数所	深圳数据交易所有限公司
交易研究院	深圳交易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智易	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中资阳光	中资阳光采购交易平台有限公司
南数公司	深圳南方大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晋深公司	山西晋深交易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2022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集团公司概况

交易集团是深圳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精神设立的市属国有全资企业，注册资本 25 亿元。

交易集团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正式揭牌，致力于打造集各类非标资产、资源交易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要素交易平台。2022 年度，交易集团旗下控股联交所、深咨集团、排交所、深数所、交易研究院、深智易，参股中资阳光和晋深公司，在全市设立 15 家分公司，成为全国首个涵盖市区两级、以市场化方式运作的统一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交易集团恪守“依法依规，诚实守信”经营原则，以“城市新名片、行业新标杆”为使命愿景，紧紧围绕“廉洁从业”和“服务质量”两条生命线，高质量建设“立足深圳、服务大湾区、辐射全国”的国内一流全要素交易服务集团，打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先行示范标杆。

（二）分公司概况

按照《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改革工作方案》要求，在深圳市委市政府、市纪委监委高度重视和大力推动下，在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和国资委的支持指导下，交易集团依托原有市、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成立了政府采购、建设工程招标和土地矿业权 3 个市

级层面业务分公司，福田、罗湖、南山等 11 个区级层面业务分公司，并成立共享服务分公司，统筹人力、财务、信息等部门。

（三）所属企业概况

联交所整合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是深圳市唯一一家综合性产权交易机构，是行业内公认的市场化程度最高、最具创新能力、服务领先的综合性产权交易平台。2019 年 8 月，根据深圳市属国资交易资源整合改革要求，联交所纳入交易集团，成为交易集团重要成员企业之一。联交所是中国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机构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深圳市交易场所协会会长单位，首批通过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部际联席会议备案，获评中国国有产权交易机构协会 AAA 级信用企业。深圳联交所是全国 6 家中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全牌照”、全国首批 12 家中央管理金融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机构之一，主要业务范围：为国有集体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及各类非公经济主体提供股权转让、资产处置、增资扩股、物业租赁、登记托管、不良资产处置、债权转让、项目招商、投融资服务及其他创新业务。

深咨集团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是深圳市成立最早、规模最大、资质最全、市场占有率最高的专业招标和咨询机构，前身为深圳市机电设备招标中心，作为国内领先的大型采购顾问及综合咨询机构，入选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全军装备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名录”，是深圳地区唯一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质的专业机构。为打造最具价值创造力的数智化交易咨询服务商，深咨

集团主营业务从传统采购代理服务全面向采购咨询、投资咨询、工程咨询等各类交易+大数据咨询转型。业务范围辐射全国，可不限地域、不限业务种类为客户提供采购代理及采购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资源性资产租赁服务和企业赋能服务。

排交所成立于 2010 年 8 月，是深圳市碳交易唯一法定平台，也是全球发展中国家第一个运营碳市场的交易平台，还是国家发改委授权的全国首个碳市场能力建设中心，碳市场配额流转率九年居全国首位。排交所是以市场机制促进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的综合性环境权益交易机构，提供包括深圳碳市场的碳配额、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等现货交易服务，创新型碳金融产品及服务，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服务，以及涵盖专业研究和咨询服务在内的应对气候变化和绿色金融服务。

深数所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是深圳市委市政府坚定落实中央《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 年）》文件精神、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任务的关键举措，也是深圳不断优化数字经济产业布局，打造全球数字先锋城市的重要实践。深圳数据交易所从合规保障、流通支撑、供需衔接、生态发展四方面，打造覆盖数据交易全链条的服务能力，构建数据要素跨域、跨境流通的全国性数据交易平台，加快构建立足深圳、辐射粤港澳、面向全国的数据要素市场，成为全国数据资源汇聚地、数据产品开发高地、全国数据流通枢纽和领先的调度中心，探索适应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数据要素市场

化配置示范路径和交易样板。

交易研究院成立于 2022 年 8 月，是交易集团在深圳市国资委的大力支持下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作为国内首家公共资源交易行业的综合型研究院，交易研究院秉承“培训为基、研发为要、创新为魂、生态为用”的发展理念，充分发挥行业人才“摇篮”和行业“瞭望塔”的作用，坚守“开放、合作、共赢”的宗旨，承诺向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培训服务和研发咨询服务，致力于打造全国一流的公共资源交易行业培训研发机构，助力公共资源交易行业高质量发展。主要业务范围：为国有集体企业、行政事业单位及各类经济主体提供培训服务、咨询研发及其他创新业务。

深智易成立于 2022 年 11 月，旨在为集团主营业务提供专业化、全方位服务保障，围绕服务客户和员工双中心，以公共资源及各类要素交易专业化综合服务为特色，业务板块涵盖业务支持、基础信息化运维、数字档案整理及综合商务服务等，并结合集团资源优势开展符合定位的特色经营业务。公司在做好集团服务保障的同时，紧跟集团跨区域业务发展步伐，实现对外输出公共资源交易配套服务及相关增值服务，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公共资源及要素交易全链条运营科技服务商”。

南数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是集团谋篇布局数据交易流通领域，聚焦数据要素交易的大数据交易平台，已于 2021 年 9 月暂停运营。

（四）参股企业概况

中资阳光成立于 2020 年 10 月，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十四五”规划和加强产业链供应链建设、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以及要求中央企业降本增效、建设“阳光央企”的战略任务，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混合所有制经济的体制机制优势，由交易集团、中资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及腾讯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央地合作采购平台，承担建设运营央地合作采购交易平台的光荣使命。平台立足服务企业采购需求，遵循“监管、服务、创新”理念，坚持功能性和商业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结合，建设集“基础采购交易、供应链管理、大数据咨询、金融服务”等多元化服务于一体、互融共生的业务生态链，全面优化提升综合性供给和服务能力，实现国企采购的全链条、智能化监管全覆盖，打造国内规模最大、技术领先、服务一流的互联网采购平台，树立引领要素交易行业发展的央地合作范本，成为服务国家双循环发展战略的示范平台。

晋深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5 月，是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国资委的改革部署，由山西省省属企业和交易集团共同出资设立，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原则，聚焦“廉洁从业、服务质量”双提升，以阳光采购、资金融通和供应链金融业务为基础，逐步拓展阳光租赁等要素交易业务，全速推进省属企业阳光交易全覆盖、交易信息全公开、大数据监管全链条，助力降低企业交易成本，

解决供应链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促进市场主体倍增，全面释放发展活力，为推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晋深贡献。

（五）公司基本信息表

公司法定名称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5 亿元
经营范围	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授权，组建各类交易机构和交易服务机构，运营和管理要素交易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商品类交易平台、区域性股权交易平台以及提供金融、信息、拍卖、招标等交易配套服务，其他市政府和国资委批准的其他业务。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 180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2 栋 A110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白石路南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 2 栋 A 座 11 层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戈
公司网址	www.szexgrp.com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www.szexgrp.com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1001

（六）年报公开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电话
吴江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 2 栋 A 座 11 层	0755-88653336

（七）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0%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20%
-------------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龄	性别	任职状态
1	陈戈	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	56岁	男	在任
2	梁敏华	董事、总经理	53岁	女	在任
3	范鸣春	董事	60岁	男	在任
4	刘洪德	董事	62岁	男	在任
5	林卡	党委副书记、工联会主席、董事	51岁	女	在任
6	蔡晓平	董事	49岁	男	在任
7	刘三扬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监事会主席、监察专员	49岁	男	在任
8	刘庆云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47岁	男	在任
9	吴江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54岁	男	在任
10	陈春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55岁	男	在任
11	李红光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50岁	男	在任
12	柳青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45岁	男	在任
13	温健聪	职工监事	43岁	男	在任
14	谢攀	职工监事	34岁	女	在任

说明：1. 2017 年以来人员变动情况备注

- (1)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蔡晓平等任职的通知（深国资委任〔2017〕41号）；
- (2) 深圳市国资委党委关于陈戈任职的通知（深国资委党任〔2019〕19号）；
- (3)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陈戈等职务任免的通知（深国资委任〔2019〕20号）；

- (4)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范鸣春任职的通知（深国资委任〔2019〕24号）；
 - (5) 深圳市国资委党委关于陈戈同志任职的通知（深国资委党任〔2019〕27号）；
 - (6) 深圳市国资委党委关于刘庆云等同志任职的通知（深国资委党任〔2020〕10号）；
 - (7)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刘庆云等任职的通知（深国资委任〔2020〕7号）；
 - (8)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刘庆云等任职的函（深国资委任函〔2020〕8号）；
 - (9) 深圳市政府关于陈戈同志任职的通知（深府任〔2020〕37号）；
 - (10) 深圳市财贸金融工会关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工会第一届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及女职工委员会选举结果的批复（深财金工组〔2020〕93号）；
 - (11)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关于陈戈同志任职的通知（深组干〔2020〕305号）；
 - (12)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关于林卡等同志任职的通知（深组干〔2020〕342号）；
 - (13)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关于林卡等同志任职的通知（深组干〔2020〕343号）；
 - (14)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刘三扬等职务任免的通知（深国资委任〔2020〕36号）；
 - (15) 中共深圳市委关于刘三扬同志任职的通知（深纪任〔2021〕25号）；
 - (16)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刘洪德任职的通知（深国资委任〔2020〕47号）；
 - (17)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关于刘庆云同志任职的通知（深组干〔2021〕162号）；
 - (18) 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关于梁敏华同志任职的通知（深组干〔2021〕292号）；
 - (19) 深圳市政府关于梁敏华同志任职的通知（深府任〔2021〕92号）；
 - (20)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温健聪等任职的通知（深交易任〔2021〕6号）。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龄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计算。

（二）董事简介

陈戈，汉族，1966 年 10 月生，1989 年 1 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2019 年 9 月任深圳市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0 年 9 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

梁敏华，汉族，1969 年 2 月生，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民建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2021 年 9 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董事、总经理。

范鸣春，汉族，1962 年 10 月生，1988 年 6 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2019 年 11 月起任深圳市交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刘洪德，汉族，1960年8月生，1982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2020年12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董事。

林卡，汉族，1971年8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2020年2月任深圳市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0年8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会主席，2020年11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委副书记、董事，2022年6月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工联合会主席。

蔡晓平，汉族，1973年12月生，1995年9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学士。2017年11月起任深圳市交易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三）监事简介

刘三扬，汉族，1973年12月生，1997年6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2020年11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监察专员（2020年12月）。

温健聪，汉族，1979年9月生，2003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现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主任，2021年3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职工监事。

谢攀，汉族，1988年9月生，2011年7月参加工作，民盟盟员，研究生学历，硕士。现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

部业务管理高级经理，2021年3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职工监事。

（四）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梁敏华，汉族，1969年2月生，1991年8月参加工作，民建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2021年9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董事、总经理。

刘庆云，汉族，1975年7月生，1994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2020年2月任深圳市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2021年2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吴江，汉族，1968年11月生，1991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2020年11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春，汉族，1967年1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2020年11月起任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红光，汉族，1972年11月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2020年2月起任深圳市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柳青，汉族，1977年8月生，1998年10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2020年2月起任深圳市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三、公司员工基本情况

(一) 总人数、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集团公司员工共 897 人，员工年龄结构如下：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35 岁以下	600	66.9%
36-40 岁	152	16.9%
41-45 岁	74	8.2%
46-50 岁	41	4.6%
51 岁以上	30	3.3%

(二) 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4	0.4%
硕士	246	27.4%
本科	580	64.7%
大专	67	7.5%

第三节 主营业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交易集团主营业务涵盖公共资源及各类非标资产等在内的要素交易及交易衍生服务。具体包括：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交易、国有产权交易、集体企业要素交易、海洋资源交易、医用耗材采购、小汽车增量指标竞价、碳排放权交易、阳光采购交易、网上商城、资源性资产租赁交易、数据交易、实物资产交易、重大资源开发、危险废弃物处置交易、金融资产交易、资金融通、建材询价及询价采购、阳光物业、采购咨询及采购代理、全过程工程咨询、增资扩股及投行服务、股权（权益）登记托管、绿色增值服务、技术转移及科技成果鉴定、金融服务等业务。2022 年，集团完成各类要素交易 136.7 万宗，交易金额 1.54 万亿元。

（一）公共资源交易业务

政府采购：作为全市唯一的政府集中采购平台，主要负责市区两级政府集中采购业务。

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唯一法定平台，为建设工程交易提供场所、信息、咨询服务。

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交易：组织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交易、废弃矿山修复所产生的砂石土及原地遗留的砂石土资源交易业务。

国有产权交易：从事中央企业、省属、市属、区属及其他国

有企业产权转让、企业增资、企业资产转让业务；政府、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及代表政府的社团法人投资所形成的国有资产交易业务；中外合作企业、企业合作项目的中方国有资产交易业务提供产权转让、实物资产转让业务相关的咨询、顾问等专业服务。

碳排放权交易：开展包括碳排放配额、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碳普惠核证减排量等为主的碳排放权交易服务、碳中和认证等服务。

集体企业要素交易：按照“应进必进、进则规范”的集中进场交易原则开展的市、区级集体企业及股份合作公司等涉及资产、资源、资金的交易业务。

医用耗材采购：集合采购、交易、结算、配送、支付、监督等功能于一体，为医疗机构、医用耗材生产经营（配送）企业、监管部门等提供医用耗材交易和监管综合服务，并按照“政府组织、联盟采购、平台操作”的工作要求，在省市医疗保障部门的组织和指导下，承担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和价格谈判的具体实施工作。

小汽车增量指标竞价：受深圳市小汽车增量调控管理部门委托，依托深圳市小汽车增量调控竞价平台组织开展深圳市小汽车增量指标竞价活动。

海洋资源交易：作为全市唯一的海洋资源交易平台，主要负责全市海洋资源交易服务业务，包括海洋自然资源交易、海工装备等资产交易、海洋科技成果交易、海洋渔业资源交易、滨海文

体旅游产品交易、涉海类资源招标代理、咨询服务，涉海企业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等。

（二）市场化交易业务

阳光采购交易：以“企业主导择优，交易平台运行，要素全部覆盖，过程留痕可询”为原则建立的客观公正的第三方交易平台。为企业提供有影响力的信息发布渠道、专业高效的交易组织、全链条智能化的监测分析等采购全流程服务。

网上商城：提供商品购买、集采服务，网上商城兼顾企业与员工福利采购需求，员工共享企业集采红利，基本覆盖客户全场景、一站式采购需求。

资源性资产租赁交易：依托阳光租赁平台为各类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行政事业单位、民营企业、个人等各类社会主体提供进场公开招租服务，向资产所有人提供招租交易、出租资产管理、租后管理、招商管理涉及的相关咨询、全程交易监督的全流程线上服务，并可为出租方定制个性化的招商及租赁方案，为承租方提供租赁渠道。

数据交易：为市场主体提供包括数据供需匹配服务、数据产品托管服务、数据合规审核、数据产品登记评估服务、数据交易备案服务、合规咨询服务、数据可信流通技术提供、增值服务（政策解读、产品推介、产业扶持、活动路演、公司专访等）、投融资咨询（数据资产融资咨询、企业授信融资咨询、数据跨境融资咨询等）、数据交易全过程咨询等。

实物资产交易：主要包括生产设备、房产、在建工程以及土地使用权、债权、知识产权等资产对外转让业务挂牌、交易、结算、鉴证及咨询、顾问、投融资等相关服务。

重大资源开发：针对企业土地、自然资源、专利知识产权、特许经营权等重大资源合作开发事项，为企业 provide 日常管理、投资开发、合资新设、招商引资、合作运营等综合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登记、信息发布、市场宣传、可行性必要性论证、招商引资方案策划、投融资咨询、招商项目挂牌、征集意向合作方、组织交易、项目管理、投资后评价等服务。

危险废弃物处置交易：致力于打造危废领域的“天猫商城”，通过设置报价公开、智能推荐、电子签章、履约监督、金融服务等功能，为危废行业提供智能高效、公开透明、安全便捷的服务。危废平台累计入驻的企业高达 6000 余家。

金融资产交易：主要包括提供金融企业国有资产、金融资产、不良资产（含抵债资产）挂牌、交易、结算、鉴证及咨询、顾问、投融资等相关服务。

资金融通：根据市国资委有关要求搭建，旨在规范国资国企资金融通行为，提升资金综合效益水平，为企业与金融机构间购买理财、流动贷款等业务提供信息发布、展示、竞价等综合服务。

建材询价及询价采购：规范国有资金投资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定价采购行为，提供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询价采购交易服务，提高国有资金使用效益。

阳光物业：提供全市前期物业、业主大会物业招投标活动相关的前期咨询、全流程招投标服务及周边业务，是服务于物业招标投标活动及相关业务的综合性服务平台。

（三）交易衍生服务

采购咨询及采购代理：主要提供建设工程招标、中央投资项目招标、货物和服务招标、政府采购、国际招标、军工采购、采购项目内控及审计咨询、投标咨询、市场调研咨询、用户需求书编制咨询、采购预算控制价编制咨询、采购文件公正性评审咨询、履约及验收、供应商库管理、项目质疑投诉处理咨询和定标咨询等，包括采购法律法规、理论实务相关业务培训服务。

全过程工程咨询：包括 PPP 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中期评估、项目运营期第三方监管、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节能评估、金融咨询、特许经营权服务咨询、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及全过程工程咨询等业务。

增资扩股及投行服务：为企业提供不限于方案设计、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尽职调查、商务谈判、股权激励顾问、挂牌交易、资金结算等一揽子综合产权交易服务；同时提供包括投融资咨询、股份制改造、并购重组方案设计、交易方案设计等投行服务。

股权（权益）登记托管：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公司、有限合伙企业提供股东名册初始登记、变更登记、出质登记；股份制改造、投融资、上市培育、综合金融服务解决方案等业务。

绿色增值服务：基于排放权交易业务，依托专业团队，提供绿色智库服务、零碳顾问服务、绿色金融顾问、能力建设培训等服务。

技术转移及科技成果鉴定：为企业及个人提供技术转移全链条服务，推动科技成果扩散、流动、共享、应用的资本化、产业化进程，促进科技与经济融通发展；通过与市区产业部门联动、市相关高技术协会合作及公司战略合作伙伴企业推介，为客户提供科技成果鉴定业务、知识产权布局与开发及资产评估咨询等企业增值赋能综合服务。

金融服务：依托交易集团要素资源交易服务场景，整合市场优质金融服务能力，为各类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行政事业单位、民营企业、个人等各类社会主体提供全周期、一站式的投融资、资产负债管理、资产证券化等配套金融服务及产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赋能主业。

二、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项目(万元)	2022年
营业收入	106,938
营业总成本	56,742
利润总额	52,813
净利润	37,384
资产总额	707,104
负债总额	336,869
所有者权益	370,23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2022 年董事会履职成效

2022 年，交易集团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国资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不移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牢牢把握“廉洁从业、服务质量”生命线，围绕打造“城市新名片、行业新标杆”的使命愿景，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展现新作为。截至 2022 年底，交易集团资产总额 70.71 亿元，同比增长 45.37%，净资产 37.02 亿元，同比增长 16.43%，资产负债率 47.64%（剔除业务客户结算资金影响后为 25.09%）。2022 年度，交易集团营业收入 10.69 亿元，利润总额 5.28 亿元。净利润 3.74 亿元，归母净利润 3.23 亿元。2022 年，交易集团完成各类要素交易业务 136.7 万宗，交易金额 1.54 万亿元。

（一）全面深化改革部署，高质量构建新发展格局

一是公共资源交易改革纵深推进。积极配合市发改委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改革评估工作，助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制度建设，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公共资源交易专家库及专家管理办法先后出台，改革制度基础进一步夯实。二是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实施。政府采购、招标投标两项指标连续两年位列全省第一；主动降低 CA 数字证书办理、阳光采购平台收费标准；“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入选深圳营商环境优化十大示范案例；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上线“电子营业执照加解密”功能，政采业务实现“一照通办”。三是数字化转型实现重大突破。“风火轮”数字化一期

项目顺利上线，构建了公共资源行业首套“中台微服务+低代码”平台架构，“客产渠”一体化服务营销行业内首次应用；二期项目全面进场，标志着集团迈进“数字应用创新”的新阶段。**四是加快投资布局打造异地合作样本。**完成山西晋深贸易有限公司、深圳交易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海洋资源贸易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推进深圳数据交易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等投资项目落地，实现集团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五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圆满收官。**按照市国资委工作部署，圆满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73 项改革任务并取得优异成绩，在市国资委两轮考核评估中均被评为 A 级，受到市国资委通报表扬。

（二）有序推进各平台建设运营，助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一是新建平台重磅面世。顺利完成市区政府采购智慧平台、重大资源开发平台、海洋资源交易平台、阳光租赁平台、阳光物业交易平台、阳光监督平台等各类平台的建设、运营。**二是对外展业卓有成效。**跨区域平台输出在山西和黑龙江省成功落地，阳光采购深圳范例被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作为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第二批经验成果向全国推广，“深圳探索”上升为“全国示范”。**三是“平台+”业务更加丰富。**政府采购订单融资业务树立良好品牌，融资规模达 3 亿元；电子保函继续拓展，累计为各类投标主体开具电子保函 923 单，达 2.8 亿元；信用贷业务扎实起步，在阳光采购平台先期试行，为化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问题提供优质的解决方案。

（三）持续提升业务创新能力，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平台价值不断凸显。宝安分公司顺利完成土石方处置项目 2 宗，平均溢价超 500%，真正实现了“点石成金”；宝安人民医院 20 平方米的小卖部物业招租项目，以年租金 117.6 万元成交，增值率高达 880%；龙华首个大型智慧体育场馆培训运营权招商项目，通过定制化交易和公开竞价，最高溢价达 300%。二是内部创新亮点纷呈。创新防疫物资“采用分离”代购模式，累计交易 534 万件，交易金额 3706 万元；土地分公司首次采用招标方式成功出让三宗用地，形成《土地使用权招标出让操作细则》，为宗地招标出让提供制度化的操作规范。三是协同效应成果显著。分子公司间开展业务合作 199 宗，交易规模达 4086 亿元，实现收入 2830 万元；合作分成后，分公司可增加交易规模 299 亿元，营业收入 337 万元。其中宝安分公司 2022 年度共开展业务合作 71 宗，协同合作数量居所有分子公司之最。四是市场拓展令人瞩目。市场化业务比例达到 53%，深咨集团转型发展，咨询类业务爆发式增长 135%；排交所完成全市首次碳配额有偿竞价发放，相关经验被北京、上海等地借鉴并获生态环境部高度关注。

（四）健全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与内部管理

一是双生命线贯穿始终。以合规建设为统领，梳理重点领域廉洁合规风险，重磅发布集团首个年度服务质量评价调查报告，以可视化、可量化的形式有力彰显集团服务质量提升成效，集团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日臻完善。二是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出台和修

订客户关系管理、专家库管理、业务创新管理、经营业绩考核、人力资源管理 etc 制度 36 项，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制定政府采购、建设工程等业务标准化操作服务规则，推动要素交易向“标准化、规范化”转变。三是**人才队伍建设更加有力**。出台人才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实施“人才盘点工程”，升级“未易之才”培养计划；打造集团培训品牌标杆，建立线上学习平台；修订集团及子公司薪酬绩效考核办法，推动实现“严考核、强挂钩”，人才发展和激励约束经验获市国资委宣传推广。四是**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推进**。成立合规建设领导小组、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建立合规联席会议机制，创新出台“1+1+N”合规制度体系，建立“三道防线”，以副会长单位名义发起设立“深圳市企业合规协会”，成为深圳市地方标准《企业廉洁合规治理指南》试评估企业。

（五）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彰显国企担当本色

一是**全力驰援打赢防疫攻坚战**。落实党员报到制度，推动注册深圳志愿者 527 人，占集团总人数 62%。充分发挥各分子公司属地优势，派出 40 位员工全脱产参与一线疫情防控，组织开展防疫志愿服务近 500 场次、近 1000 人次，组建“青年突击队”15 支、200 余人。二是**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工作**。助力乡村振兴，努力打造碳普惠项目，获深圳市“消费帮扶先进单位”，积极推动龙川当地特色农副产品纳入集团政府采购平台网上商城“乡村振兴馆”，拓展市场销售渠道。三是**帮扶济困彰显国企责任**。开展年度消费帮扶计划 231.75 万元，年度消费帮扶采购任务完成

率 94%，定向捐赠防汛救灾资金 10 万元，开展“广东扶贫济困日”捐款活动倡议，筹集个人捐款 7.2 万余元，多形式多种途径为城市发展和民生幸福贡献力量。四是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医用耗材、小汽车竞价有关项目分别获得深圳市第十九届关爱行动“十佳创意项目”和“百佳市民满意项目”；连续三年编制和发布社会责任报告，荣获“金蜜蜂 2022 优秀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成长型企业奖”；成为公共资源交易行业唯一入选《国资国企社会责任蓝皮书（2022）》“地方国有企业社会责任·先锋 100 指数（2022）”的地方企业，充分彰显“四个服务”功能定位。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交易集团“十四五”规划的深化之年，董事会将持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不断深化董事会建设，谋划公司发展大局，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贯彻落实股东会决议，坚决维护股东和集团利益，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进一步夯实发展基础，朝着高质量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方向砥砺前行、勇毅前行。

（一）深入开展国企改革提升行动。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和市委国资委工作部署，以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为目标，将国企改革各项行动做深做细做实，做好“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深入实施价值创造行动，把价值创造理念贯穿集团经营决策全过程，把

价值创造融入企业管理运营各个环节，在夯实价值管理基础上向价值创造转变，以对标促达标、以达标促创标，增强集团化管控、集约化运作能力，推动集团不断做强做优做大，

（二）抢抓机遇加快全国市场布局。积极抢抓疫情后现阶段经济秩序全面恢复的有利契机，充分利用集团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改革“领头羊”地位，加快与全国重点地区要素交易机构的合作，以对外投资和合作为纽带输出“深交易”模式、产品和服务，以点连线、以线带面，进一步增强集团在当地和全国要素市场的影响力。在加快全国市场布局的同时，紧跟市国资委步伐，探索在香港、东南亚等境外地区的合作和发展机会。

（三）持续加强和完善董事会建设。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两个一以贯之”及党的二十大关于国资国企改革有关精神，以市国资委董事会建设评价工作为基础，把加强董事会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促进董事会经营决策主体作用更好发挥，不断完善董事会制度体系，扎实做好外部董事履职支撑保障服务，提升董事会建设规范性和决策有效性，推动董事会运行质量不断提升，将公司治理成效切实转化成企业发展动能。

（四）纵深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恪守“依法依规、诚实守信”经营原则，持续加强内控和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加快成立统筹管理、分类分层、专业高效的合规人才队伍，建立覆盖各职能部门及业务领域的合规管理系统，将合规要求嵌入业务流程和重点环节，增强数字风控能力，逐步形成权责明确、规范有序、

风险控制有力的合规管理机制，促进依法合规经营水平和有效化解风险能力持续增强，保障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五）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健全人才培养机制，优化人才激励机制，实施更具竞争力的引才政策，通过外部专业高端人才引进和内部骨干人才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在更广的范围选拔配置高级人才，助力集团构建高端引领、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体系，全力打造一支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职业化并与集团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人才队伍，增强集团快速发展和对外拓展的人才核心竞争力，以人才发展助力集团战略目标实现。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由 20 亿元增加至 25 亿元，2022 年 4 月 11 日，公司章程变更并完成工商备案。

二、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无变动情况。

三、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公司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经营范围重大变化。

四、公司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融资行为、重大或有事项

（一）重大投资事项

1. 交易集团所属企业深咨集团与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研究院有限公司、山西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山西晋深交易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成立，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千峰街道和平北路 56 号诚泰商务中心 602 室。

2. 交易集团投资设立交易研究院，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成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 180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2 栋 A1102。

3. 交易集团投资设立深智易，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成立，注册资本 4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

智谷研发楼 A 栋 2305。

(二) 重大融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融资事项。

(三) 重大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五、企业发生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情况。

六、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作为年度审计机构。

七、市国资委或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市国资委或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不存在拖欠中小企业应付未付款项情况。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各司其职、协调运作、有效制衡的机制，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五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监事会运作规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以及对公司财务的检查。

二、董事会和股东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工作需要，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其中现场会议 2 次、通讯表决 8 次），审议或听取议案（报告）43 项。董事会会议的召开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 5 项议案。

三、领导班子配备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包括董事长陈戈，董事、总经理梁敏

华，董事、党委副书记林卡，外部董事范鸣春、刘洪德、蔡晓平。公司经营班子包括总经理梁敏华，副总经理刘庆云、吴江、陈春、李红光、柳青。刘三扬同志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监察专员。

第七节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和年度执行评价

（一）打好“立改废释”组合拳，完善集团内部规章制度建设

强化规章制度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废止一批、保留使用一批、修订完善一批，及时将法律法规和外部监管要求转化为内部规章制度，推动形成更加系统完备、科学规范、精简高效的规章制度体系。2022年，交易集团经梳理汇总现行有效制度108项，其中年度新建制度24项，修订12项，编制《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规章制度汇编》，上传至集团OA系统供员工查阅使用。修订《规章制度管理办法》《法律事务管理办法》，明确规章制度制定技术规范、审核要点及标准化流程，规范集团规章制度管理工作。

（二）以合规促发展，构建“1+1+N”合规管理制度体系

一是制定《合规管理建设实施纲要（2022-2024年）》《合规准则》《合规管理办法》等文件，绘制合规体系建设工作整体蓝图。起草《合规审查与咨询规则》《新业务合规管理办法》《法律、法规与准则追踪规则》等制度，落实合规运行体制机制。二是制定《政府采购业务合规指引》《建设工程业务合规指引》等业务专项指引，确保业务依法合规运行。三是制定政府采购、建设工程等业务标准化操作服务规则，编制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合同等示范文本，推动要素交易向“标准化、规范化”转变。

（三）以内控评价与审计监督为支撑点，保障内控制度执行有效

一是通过认真开展内控制度监督评价，梳理执行缺陷，完成 38 项内控制度执行缺陷整改，整改落实率 100%。二是以审促建、以审促改。同步开展政府采购、建设工程、集体企业要素交易、土地使用权四大类重点业务合规审计，揭示七类问题，现场沟通、查漏补缺、立行立改，及时堵塞合规风险漏洞，提升业务制度执行质效。三是边审边研。以专项审计为契机，研判重点业务运营的堵点、痛点，结合合规内控管理体系建设，思考运营管理新思路，提出七大解决措施，在业务合规管理上下功夫、见成效，推动业务制度建设新突破。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关于加强市属国有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的指导意见》及《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没有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重大变化。

三、公司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认真研判经济形势变化，全面评估企业当前面临的机遇与影响，组织各单位实施了有效的年度全面风险评估工作，在综合经营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及风险事件高发领域，结合风险环境因素及公司重点工作规划识别集团层面当前面临的重大风险。报告期内，按市国资委要求完成经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的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全面开展了重大风险管控情况的跟踪落实工作，本年度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风险管控情况良好。

第八节 社会责任

交易集团积极践行社会责任，集团组建以来快速发展壮大，致力于成为国内公共资源交易改革的领跑者、服务发展大局的社会责任担当者、要素市场化配置的创新者，实现经济、社会、环境综合价值的最大化。

一、深化治理，筑牢稳健发展根基

交易集团坚持现代企业管理，把深化公司治理能力作为重要工作来抓。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全过程，提升各法人治理结构的治理效能。继续深化改革，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全年完成 73 项改革任务，在市国资委两轮考核评估中均获评 A 级。推动世界一流企业建设，年度 76 项提升指标全部完成，配合完成市国资委迎评工作。持续推进合规管理，以体制机制创新、大数据合规监管智慧化升级等，破解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监管难题，推动公共资源交易提质增效。加强企业廉洁建设，牢牢坚守“廉洁从业”和“服务质量”两条生命线，落实廉洁风险全面可控、廉洁机制全面有效、廉洁文化全面渗透、廉洁从业全面提升。

二、做强业务，建设领跑全国的交易集团

交易集团着力建设领跑全国的交易资源，持续做强主业，赋能城市发展。一是数字化驱动集团高质量发展。通过打造“风火轮”数字化转型平台，建设总部大楼信息化工程和国家级数字档案馆，取得深圳数据交易所牌照等，抢抓机遇打造全国数据交易

新标杆。二是提高要素市场化配置效能。高效运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平台、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资金融通平台、阳光租赁平台、医用耗材平台、阳光物业招投标平台、建材询价采购平台等平台，大力培育发展总部经济、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绿色经济、服务经济、海洋经济等经济新形态。2022年顺利完成重大资源开发、海洋资源交易、建材询价、咨询交易、网上商城等新平台的建设运营，为更多市场主体提供多样化交易服务。2022年完成各类要素交易业务136.7万宗，交易规模1.54万亿，较改革前增长71.11%；交易业务涵盖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化要素交易、交易衍生服务等三大类27个品种，较改革前增加50%。三是服务全国贡献“深圳经验”。晋深公司交易额突破500亿元，异地拓展的“晋深模式”初见雏形；资金融通平台等在黑龙江和山西等地复制推广，立足深圳、服务大湾区、辐射全国步伐进一步提速。

三、聚焦绿色，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施

交易集团所属企业排交所承担着以市场化环境权益交易促进产业节能降碳、绿色升级与经济增长双提升的使命责任，在碳交易、碳普惠与气候投融资等领域助力深圳走在全国最前列，“双碳”战略先行先试成效显著。一是开展绿色低碳咨询服务，协助推进深圳市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两个试点任务“气候投融资机制改革”和“申报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协助福田区以第一名的分数通过国家九部委联合评审成功入选国家气候投融

资试点。二是推动“碳普惠”惠民行动，推动全社会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助力实现人人降碳，打造绿色发展的“深圳样板”。协助市生态环境局编制《深圳市碳普惠管理办法》；编写《深圳市居民低碳用电碳普惠方法学（试行）》（全国首个）、《深圳市共享单车骑行碳普惠方法学（试行）》；协助腾讯更新“低碳星球”小程序，联合深圳供电局、深圳通公司和巴士集团陆续推出“居民低碳用电碳普惠应用”和“全民碳路”小程序，累计用户量超过500万。四是深耕绿色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绿色转型；开发绿色金融创新产品，推动形成多样化绿色交易和绿色金融商业可持续发展模式，更好地服务大湾区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家园。五是积极践行低碳理念，打造“碳中和”大楼，推行无纸化办公、倡导绿色低碳出行，向社会公众宣传低碳发展理念。

四、以人为本，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交易集团坚持以客户和员工为双中心的理念，贯彻“奋斗、尊重、关爱”的企业文化，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一是聚焦公共资源交易民生领域，高效运营小汽车增量指标竞价平台，小汽车增量指标竞价以便民为核心持续提升服务，在第十九届深圳关爱行动“百佳市民满意项目”排名第七。高质量开展全市10区教育系统（学校）大宗食材采购公开招标项目，惠及1500所学校约百万名学生和教职工。开展16省市超声刀头联盟带量采购，力推超声刀头“灵魂降价”，关爱百姓健康。二是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搭建公益性平台“深圳政府采购电子卖场乡村振兴馆”，助

推乡村振兴“互联网+”转型升级。参与驻镇帮镇扶村，选派 2 名干部助力乡村振兴，努力打造碳普惠项目，打造林业碳普惠特色帮扶项目，获 2022 年度深圳对口帮扶河源“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项目”，荣获深圳市“消费帮扶先进单位”。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公司财务决算报表审计意见结论

报告年度，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了编号为“亚会审字（2023）第 0361019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3,420,828,425.24	2,535,934,596.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928,000,000.00	1,248,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三）	194,885,020.37	59,037,759.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7,618,764.52	15,417,171.82
其他应收款	六、（五）	24,830,624.69	19,567,183.23
其中：应收利息		9,512,094.59	5,920,739.70
应收股利			
存货	六、（六）		992,091.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81,622,383.62	410,217.07
流动资产合计		4,657,785,218.44	3,879,359,019.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73,305,212.05	109,101,104.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	30,769,680.00	30,769,68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一）	854,370,166.16	12,045,026.54
固定资产	六、（十二）	1,260,197,112.24	166,910,456.10
在建工程	六、（十三）	57,352,283.98	576,029,153.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四）	9,058,411.65	2,062,171.92
无形资产	六、（十五）	88,470,429.79	51,016,445.41
开发支出	六、（十六）	2,029,883.93	7,590,582.6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七）	18,257,910.40	17,422,35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八）	19,439,857.54	11,716,80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3,250,947.74	984,663,783.20
资产总计		7,071,036,166.18	4,864,022,802.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九）	760,128,131.69	10,403,651.10
预收款项	六、（二十）	69,619,468.15	19,840,936.78
合同负债	六、（二十一）	1,488,660.99	2,591,294.51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二）	210,472,988.87	162,960,906.34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三）	137,972,254.64	27,615,239.26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四）	766,746,093.38	577,038,600.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2,344.38	422,344.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六）	3,597,946.68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五）	1,409,424,453.94	869,221,719.40
流动负债合计		3,359,449,998.34	1,669,672,348.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七）	5,966,146.01	2,215,724.04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八）		77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二十九）	3,022,221.27	11,974,410.28
递延收益	六、（三十）	246,700.00	246,7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35,067.28	14,437,608.32
负债合计		3,368,685,065.62	1,684,109,956.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三十一）	2,301,072,347.90	1,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二）	62,467,714.61	663,978,635.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三）	47,167,930.69	17,845,164.09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四）	486,749,567.32	213,654,19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7,457,560.52	2,395,477,996.97
少数股东权益		804,893,540.04	784,434,848.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02,351,100.56	3,179,912,845.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71,036,166.18	4,864,022,802.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69,379,053.73	769,584,089.88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五）	1,069,379,053.73	769,584,089.88
二、营业总成本		567,424,105.84	487,811,658.98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五）	317,235,861.33	296,421,416.54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六）	4,702,949.15	6,572,296.38
销售费用	六、（三十七）	75,679,148.42	70,566,165.53
管理费用	六、（三十八）	257,638,458.57	216,064,800.95
研发费用	六、（三十九）	38,623,200.00	20,254,411.93
财务费用	六、（四十）	-126,455,511.63	-122,067,432.3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6,709,318.07	122,193,715.58
加：其他收益	六、（四十一）	12,810,091.12	6,691,55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49,967,669.51	28,697,880.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92,506.16	-1,568,572.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三）	-35,619,894.65	-7,558,362.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112,813.87	309,603,500.67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四）	114,680.02	644,445.05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五）	1,096,241.77	3,224,970.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8,131,252.12	307,022,975.68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六）	154,292,909.46	87,286,716.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838,342.66	219,736,258.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838,342.66	219,737,396.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7.5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783,652.34	131,455,221.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54,690.32	88,281,037.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838,342.66	219,736,258.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783,652.34	131,455,221.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54,690.32	88,281,037.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9,669,388.28	879,389,655.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0,860.86	2,544,22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823,645.61	724,707,83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4,093,894.75	1,606,641,72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439,758.98	119,714,744.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6,470,474.61	258,140,82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852,420.05	148,842,02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112,153.44	927,669,55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1,874,807.08	1,454,367,14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19,087.67	152,274,57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36,403,386.78	2,6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53,111.14	53,942,099.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93.00	16,730.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90,746.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9,872,744.09	2,680,958,829.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2,576,753.95	598,010,59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47,100,000.00	3,17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9,676,753.95	3,777,010,59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04,009.86	-1,096,051,76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9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9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4,226.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58,516.04	65,371,693.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00	11,1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53,517.00	65,382,870.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46,483.00	834,617,129.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95	-250,596.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38,204.24	-109,410,660.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078,295.42	1,417,488,95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2,440,091.18	1,308,078,295.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663,978,635.25				17,845,164.09	213,654,197.63	2,395,477,996.97	784,434,848.65	3,179,912,845.6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0				663,978,635.25				17,845,164.09	213,654,197.63	2,395,477,996.97	784,434,848.65	3,179,912,84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01,072,347.90				-601,510,920.64				29,322,766.60	273,095,369.69	501,979,563.55	20,449,991.39	522,429,554.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2,783,652.34	322,783,652.34	51,045,990.32	373,829,642.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802,998.93	196,197,001.0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802,998.93	196,197,001.0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322,766.60	-49,688,282.64	-20,365,516.04	-26,793,000.00	-47,158,516.04
1.提取盈余公积									29,322,766.60	-29,322,766.6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0,365,516.04	-26,793,000.00	-47,158,516.04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1,072,347.90				-601,510,920.64							-438,572.74	-438,572.7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601,072,347.90				-601,072,347.9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438,572.74							-438,572.74	-438,572.74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0.01	-0.01	-0.01
四、本期末余额	2,301,072,347.90				62,467,714.61				47,167,930.69	486,749,567.32	2,897,457,560.52	804,884,840.04	3,702,342,400.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0	-	-	-	629,666,657.56	-	-	-	10,186,658.46	90,760,952.05	1,330,614,268.07	738,902,108.68	2,069,516,37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0	-	-	-	629,666,657.56	-	-	-	10,186,658.46	90,760,952.05	1,330,614,268.07	738,902,108.68	2,069,516,37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0	-	-	-	34,311,977.69	-	-	-	7,658,505.63	122,893,245.58	1,064,863,728.90	45,532,739.97	1,110,396,46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455,221.33	131,455,221.33	88,281,037.57	219,736,258.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00	-	-	-	34,311,977.69	-	-	-	-	-	934,311,977.69	-	934,311,977.6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4,311,977.69						34,311,977.69		34,311,977.69
（三）利润分配									7,658,505.63	-25,310,273.35	-17,651,767.72	-26,000,000.00	-43,651,767.72
1.提取盈余公积									7,658,505.63	-7,658,505.6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651,767.72	-17,651,767.72	-26,000,000.00	-43,651,767.7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748,297.60	16,748,297.60	-16,748,297.6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16,748,297.60	16,748,297.60	-16,748,297.60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	-	-	663,978,635.25	-	-	-	17,845,164.09	213,654,197.63	2,395,477,996.97	784,434,848.65	3,179,912,845.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